台山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台山市城市生活污水收集干支管缺口补齐项目（一期）洪水影响评价报告编制服务项目采购需求书

一、供应商资格（资质）要求

（一）符合《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管理办法》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的中介服务机构。

（二）具有工程咨询单位乙级以上资信证书及工程设计水利行业乙级或以上资质。

（三）存在《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管理办法》第二十一条规定情形之一的服务机构，应当回避。

二、项目概况

拟建台山市城市生活污水收集干支管缺口补齐项目（一期）建设内容包括重点河涌截污工程、小区污水管网接驳改造工程、主城区现状污水管网清淤修复工程、排水箱涵清淤工程、水智慧管控工程等，项目概算总投资为41851.12万元。由于本项目部分工程位于桂水河、凤河等河流河道管理范围内，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需根据《洪水影响评价技术导则》（SL808-2025）及《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技术规程》（DB44/T 1661-2021）等，编制完成《台山市城市生活污水收集干支管缺口补齐项目（一期）

涉河工程洪水影响评价报告》。

三、服务内容和服务要求

（一）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按照合同约定，依照法律、法规及相关国家规范、行业标准编制完成相关《台山市城市生活污水收集干支管缺口补齐项目（一期）涉河工程洪水影响评价报告》，报告成果符合《洪水影响评价技术导则》（SL808-2025）及《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技术规程》（DB44/T 1661-2021）等要求，并通过专家评审，取得水行政主管部门的批复文件。

（二）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在履约过程中，不得将服务项目委托给第三方承包。

四、合同履行地点

广东省台山市。

五、采购预算和公开选取方式

计费依据：参考《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计价格[1999]1283号）中按照工日法进行估算，并结合市场价综合确定，采购预算为95.0-97.75万元(含税)。

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六、服务时限要求

签订合同并收到甲方提供的有关资料后，按甲方要求时间出具《台山市城市生活污水收集干支管缺口补齐项目（一期）涉河工程洪水影响评价报告》。

七、验收

咨询报告成果需通过水行政主管部门组织的专家评审会，并取得相应的批复文件。

八、结算方式

具体付款和结算方式以合同条款为准。

九、违约责任

按双方合同约定的违约责任执行。

十、解决争议方式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或仲裁）的方式解决。

十一、报价服务方案

提供的报价服务方案建议包含内容：项目技术解决方案、拟投入主要人员情况、同类或近似业绩情况以及服务承诺等。

台山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6年9月30日